

艾滋感染者需要社会更多阳光

从最起码的人道主义的角度讲,我们应认识到,艾滋病患者首先是受害者。全社会应该给艾滋病感染者更多的阳光,这种阳光不仅是认知上的理解和关怀,也是就医、入学、工作等社会生活中平等的对待,更是一种追求美好生活,实现人生价值上的鼓励。

□本报评论员 黄广华

12月1日,是第25个世界艾滋病日。当“艾滋病”这个曾经令人谈之色变的字眼,在今天已经过广泛科普和宣传之时,仍有很多人对于艾滋病认识不足,恐“艾”、好奇,或许是人们最普遍的两重心态。采访中记者了解到,对于艾滋病患者而言,病症是可怕的,但更可怕的还是人们戴着有色眼镜去看他们,艾滋病感染者最大的心声其实可以用一句话来代表:“不要太多关怀,只要平等对待!”

我们对艾滋病的认识经历了一个从陌生到熟悉的过程,与此同时,不少人形成了一种偏见,认为艾滋病感染者是一些比“瘾君子”还要“可耻”的人,觉得他们染上了一种极不“光彩”的疾病。外界对艾滋病的偏

见及对艾滋病感染者的歧视给艾滋病感染者心理上增加了无限的压力,他们担心会被歧视,会遭到周围人的远离。因此,不少艾滋病感染者将自己藏在阴暗角落里,封闭在自我的世界中,不愿意接受检测,不愿意看病就医,反而导致病情的加剧。

对艾滋病知识稍有了解的人都知道,就普通公众而言,拥抱、握手、共同进餐,甚至礼节性接吻和共用游泳池、衣物、床单、毛巾等都不会感染艾滋病病毒。甚至一只蚊子要在艾滋病患者身上重复叮咬2800次,所承载的病毒量才能传染给别人。尽管很多人都知道艾滋病的感染途径,但他们仍沉迷于“隔离式”的自我保护中,唯恐染上半分“艾”的气息。这种恐“艾”心理并不是因为艾滋病的知识未得到科普,而是

对艾滋病认识的偏狭。

反思一下,人们对艾滋病认识的误区实在太多,以至于这种误区对艾滋病感染者来说也形成了一种恐慌。他们担心一旦暴露在公众面前,之后的生活将会出现各种改变。感染者一旦被暴露,就有可能失去所有机会,他们不但会失去亲人、爱人、工作,甚至在生病受伤时,都可能因为歧视而被拒绝,人生如同被判死刑。

因为害怕被歧视,许多艾滋病感染者宁愿隐瞒病情也不去医院治疗,一些艾滋病感染者消沉自弃,不进行积极的抗病治疗,不改变自己的行为,丧失了生活的勇气。也是因为这种担忧,一些高危人群不敢接受病毒检测,增加了自己和他人感染的风险。防治艾滋病,不仅要通过

行为和药物进行防控,更要防治歧视艾滋病患者的“心病”。各界应摒弃偏见,让艾滋病感染者得到平等的对待和更多人道关怀。

当我们高呼着“向零艾滋大步迈进”的激扬口号时,也要认识到,艾滋病患者是疾病的受害者,全社会大力预防和控制艾滋病工作的目的,是为了让更多的人避免受到艾滋病的侵害,同时也是为了给艾滋病患者、感染者营造一个友善、理解、健康的治疗环境和工作环境,让他们感受到更多的“阳光”,确立起积极的生活态度。

在南京等地,出现了一个又一个“阳光医生”,这些“阳光医生”就像火种,在为艾滋病患者提供医疗服务的同时,也在影响着周围大环境,感染着更多的人来关爱艾滋病

患者。记者也希望,广大民众应该给艾滋病感染者更多的阳光,这种阳光不仅是认知上的理解和关怀,也是就医、入学、工作等社会生活中平等的对待,更是一种追求美好生活,实现人生价值上的鼓励。

随着社会及医学科学的不断进步,艾滋病已经可防可控。抗击艾滋病,是全世界共同面对的挑战,没有谁能置身事外。国家在不断加大宣传、预防控制艾滋病的力度,地方政府也要承担起相应的责任,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在资金、技术等方面加大投入,全面落实健康教育、检测干预、治疗关怀等综合防治措施。对艾滋病的防治绝不应仅止于每年的12月1日,真正实现零“艾滋”才是设立“艾滋病日”的目的。

公民论坛

救助流浪老人,不是一步的事

□张伟

冬天来临,一些流浪老人出于各种原因在外地流浪,吃不好,睡不暖,乞讨过日,让来往的人看之伤心。给他们一些衣物和物资上的帮助,这是个人的爱心救助。按照政策规定将老人带到救助站,送回原籍,这是政府的救助。但将流浪老人送回原籍后,如果后续工作跟不上,老人的实际生活没有大的改善,很有可能还是会流浪,只是换个地方。让流浪老人和可能加入到流浪队伍的老人享受改革开放的成果,做到老有所养,不是

走一步就能完成的事。它需要我们整个社会的共同努力,不仅把流浪老人从街头带到救助站,送回原籍,还要采取多项措施让他们不再流浪。

由于子女不在身边,许多流浪老人在家也是空巢老人。笔者认为,在经济层面上,应利用好经济结构调整政策,让更多的年轻人在家门口就业,可以方便照顾老人;相关部门可以定期为老人体检,演出一些他们喜闻乐见的节目,丰富他们的业余生活;社区、村应加大资金投入,建设一些老年活动室,组织老人参加一些适合他们的活动。

另外,流浪老人中也有一部分是头脑不清楚,走失离家的。他们无法说出自己的家庭住址,因此很难回到家中。这也提醒我们,如果家中有类似的老人,子女可以在老人随身的衣物上留下家庭住址、子女姓名和联系方式等信息,即使老人走失、流浪,也可以使政府部门、好心人及时救助老人,将老人送回。

我们有理由相信,在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能够杜绝流浪老人问题,让所有老人都能健康、快乐地安度晚年,真正做到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



张计可/画

手写处方字迹潦草、药品用词不准确、打印处方不清晰、药品开具剂量过多等,如果出现这些不合格处方,它们将被公开点评和公示。近日,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首次公示了18份不合格处方。开出不合格处方的责任人,将被处以50元罚款。同一问题出现3次,将暂停专家门诊一个月。

山东首家茶叶平价超市 天宇茶叶平价超市济宁二店12月2日盛大开业

天宇茶叶平价超市为山东首家平价超市,短短几年的时间里,发展成为山东茶叶行业一面鲜明的旗帜。天宇茶叶平价超市率先推出“明码实价”“差价赔偿”“限量销售”等措施,在行业内是前所未有的,出现了抢购场面。天宇茶叶平价超市所售茶叶均来自原产地,是公司基地安徽、浙江、福建、云南、广西、江苏、山东等生产厂家联营生产的产品,价格(包括运费和包装费)基础上加价8%—10%的利润,一站式销售。

- | | | |
|----------------------------|---------------------|-----------------------------|
| 龙井: 25元(市场价50元)/斤 | 31元(市场价70元)/斤 | 正山小种: 60元(市场价200元)/斤 |
| 38元(市场价80元)/斤 | 56元(市场价150元)/斤 | 金骏眉: 136元(市场价300元)/斤 |
| 铁观音: 18元(市场价40元)/斤 | 30元(市场价60元)/斤 | 大红袍: 50元(市场价150元)/斤 |
| 45元(市场价90元)/斤 | 86元(市场价200元)/斤 | 30元(市场价50元)/斤 |
| 日照绿茶: 22元(市场价40元)/斤 | 35元(市场价70元)/斤 | 普洱茶: 16元(市场价40元)/块 |
| 茉莉花茶: 13元(市场价30元)/斤 | 19元(市场价40元)/斤 | 20元(市场价50元)/块 |
| 紫砂壶: 90元/个 | 竹子茶盘: 43元/个 | |
| 紫砂杯: 23元/个 | 汉唐茶盘: 240元/个 | |
| | 268元/个 | |
- 天天平价 始终如一

地址: 洸河路与古槐路交叉口往西300米路北(益民西区站牌北即是) 电话: 2398218

校园小记者招募进行中...

好消息!好消息!齐鲁晚报·今日运河编辑部招募第三批校园小记者活动火爆进行中。想让自己的文字带着墨香变成报纸上的铅字吗?想跟随记者现场采访新闻吗?只要加入本报校园小记者团队,不仅能够获赠一份全年《齐鲁晚报》,还可参加多次外出采风 and 培训活动。

加入小记者团队,将有机会走进齐鲁晚报社总部,参观一线记者的工作状态;齐鲁晚报“十佳”记者将与你面对面讲述采访故事;并且有机会跟随记者亲临现场采访新闻……除此之外,还有丰富多彩的外出采访活动等你参加,记者将带领你们走进济宁市内外的景区感受大自然的博大精深,探访人文、红色旅

游景点感悟伟人和英雄的精神气息……《今日运河》教育版块特别开设了“小记者”专栏,刊发小记者们的优秀文字和图片作品,每名小记者将至少有一次在报纸中发表作品的机会。

渴望加入这一团队的小读者,在报名前请发送两篇作文到:qlwbwl@126.com。家长来报名时只需缴纳300元报名费,两张2寸照片,就可加入本报校园小记者团队,并可获赠一份全年《齐鲁晚报》,同时我们还将为每一名校园小记者建立档案,颁发印制精美的校园小记者证,发放印有“齐鲁晚报”字样和标志的帽子和服装。



报名已进入最后阶段... 地址: 济宁市区洸河路11号(大众日报社济宁分社院内) 报名咨询电话: 18678730198